

证券代码：833434

证券简称：博锐斯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1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杨文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；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

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20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,000,000 元。

详见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《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